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建滔（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	报告提交时间	2021年6月5日
现场勘查人员	赵飞云、罗欣然	现场勘查时间	2020年6月30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赵飞云	项目组成员	罗欣然、肖云玲、林文海、熊昆
报告编制人	赵飞云、罗欣然	报告审核人	唐泽江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建滔（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 月 18 日，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厂址位于广东省广州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大道北 9 号（办公楼），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2018 年 6 月 20 日取得广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穗）WH 安许证字[2018]0093），许可范围：低溴环氧树脂。该公司生产的环氧树脂分为两种，一种为不加溶剂的基础环氧树脂，为非危险化学品。另一种为加溶剂的溴化系列环氧树脂，对应《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 年版）中危险化学品序号为：2828，品名为：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该公司许可生产的低溴环氧树脂，对应《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 年版），危险化学品序号为：2828，品名为：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原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进行辨识，该公司构成二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并已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取得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登记表，编号为：BA 粤 440115[2018]012，由于《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实施，须参照新的辨识规定对其重大危险源重新进行辨识、安全评估及分级。</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建滔（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重大危险源区域危险化学品所采取的重大危险源管理措施、技术措施和监控措施符合《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40 号发布，根据安监总局令第 79 号修订）和“关于印发《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的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安监〔2013〕17 号）的相关要求，该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可控，其风险程度在可接受的范围内。</p>			

建滔（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现场勘察影像：

